

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5,906,157.06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129,504,380.83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88,612,126.24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32,791,768.05元。鉴于公司2025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考虑到公司经营工作的实际情况和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情况

(一) 公司 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涉及触及其他风险警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5,906,157.06	45,914,452.16	40,420,252.74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88,612,126.24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432,791,768.05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94,080,287.3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	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的公司，其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 5000 万元。”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 公司 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的合理性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5 年末可供分配利

润为负数，不满足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考虑到公司经营工作的实际情况和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将持续加强经营管理，优化产业布局，努力提升公司经营业绩，以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与利润的稳健发展，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